

新乡县金融服务中心文件

新金〔2024〕13号

新乡县金融服务中心 2024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根据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新乡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〉的通知》要求，为全面落实部门监管责任，完善协同监管机制，督促辖区内金融机构落实责任，有效维护我县金融市场健康发展，制定本计划。

一、检查部门

部门联合检查由新乡县金融服务中心牵头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配合。

二、检查对象

在新乡县辖区内依法登记注册，经监管部门批准获得小额贷

款公司试点资格的小额贷款公司（目前均以注销）及持证的典当行。

三、检查事项

县金融服务中心对典当公司的行政检查。

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登记事项的检查。

四、检查时间

2024 年 8 月—12 月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。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此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，根据各自职责，精心组织，确保按时完成检查任务。

（二）严格纪律。检查组要严守工作纪律，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不得由被检查企业承担任何检查费用，不得收取被检查机构劳务费、礼品、礼金，不得参加宴请。

（三）高效检查。各有关部门要密切协作，相互配合，确保联合抽查有序开展。联合检查所需车辆原则上由检查组长所在单位安排。不随意降低检查标准，做到客观公正，如实反映检查情况，并做好后续处理工作。

（四）及时公示。严格按照有关要求检查结束后，在 20 个工作日内通过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协管平台（河南）”平台及时向社会公示抽查结果。

- 附件：1. 新乡县金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表
2. 新乡县金融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情况记录表

新乡县金融服务中心
新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2024 年 7 月 30 日

附件 1

新乡县金融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表

序号	发起部门	抽查事项	事项类别	抽查方式	抽查对象	检查方式	抽查比例	抽查时间	配合单位
1	县金融服务中心	典当行监督检查	一般检查	不定向	晨源典当行 央堂典当行	现场检查	100%	4月—6月	县市场监管局

附件 2

新乡县金融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检查情况记录表

执法检查人员	姓名	单位	执法证号/身份证号	
检查对象	名称		法定代表人 /负责人	
	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/注册码			
	地址			
检查单位	检查事项			检查结果
县金融服务中心				
县税务局				
县市场监管局				
处理意见				

检查对象
(签字/盖章)

执法检查人员
(签字/盖章)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